

给你最后的疼爱，是对你说谎。

米娅

作品

我与 谎言为邻

我与谎言为邻

米娅◎著

海南出版社

·海口·

版权所有 不得翻印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我与谎言为邻 / 米娅著. -- 海口: 海南出版社,

2019.4

ISBN 978-7-5443-8626-5

I. ①我… II. ①米… III.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9) 第 053342 号

我与谎言为邻

作 者: 米 娅

监 制: 冉子健

丛书策划: 冉子健 刘军民 陈 娟

责任编辑: 张 雪

策划编辑: 朱庭萱

封面设计:  ABOOK 壹书工作室
股舍 Design QQ 812784044

责任印制: 杨 程

印刷装订: 河北盛世彩捷印刷有限公司

读者服务: 武 铠 鄢亚楠

出版发行: 海南出版社

总社地址: 海口市金盘开发区建设三横路 2 号 邮编: 570216

北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黄厂路 3 号院 7 号楼 102 室

电 话: 0898-66830929 010-87336670

投稿邮箱: hnbook@263.net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出版日期: 2019 年 4 月第 1 版 2019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16

字 数: 253 千字

书 号: ISBN 978-7-5443-8626-5

定 价: 42.00 元

【版权所有 请勿翻印、转载, 违者必究】

如有缺页、破损、倒装等印装质量问题, 请寄回本社更换

目 录

CONTENTS

第一章 午夜魅影	001
第二章 再探诡宅	011
第三章 神秘的沙发客	021
第四章 吊诡画幅	032
第五章 隐秘的身份	043
第六章 坠入幻觉	052
第七章 时运变节	062
第八章 虚与幻的边缘	072
第九章 致命游戏	081
第十章 胸口的密符	091
第十一章 异域香水藏玄机	100
第十二章 被烧毁的恐吓信	109
第十三章 陌上危途	120

130	第十四章	夜幕下的绑架
141	第十五章	穆萨伊夫
153	第十六章	西语字母之谜
163	第十七章	身份的质疑
172	第十八章	闺密的背叛
181	第十九章	来自六年前的照片
190	第二十章	完美的陷阱
200	第二十一章	夜守玛尼堆
210	第二十二章	时间以外的时间暗示
219	第二十三章	在劫难逃
228	第二十四章	世上最善良的阴谋
240	第二十五章	缘灭，缘再起

第一章 午夜魅影

1

很难将后来发生的旋涡一般的悲剧追溯到这场偶然的阵雨，但这场雨的确改变了我的生活。

当我缓过神来的时候，正站在一处单元楼的屋檐下，我被淋得够呛。我穿着黑色的紧身运动衣，头发湿漉漉地垂在肩头。远远地看上去，我从上到下俨然是一条墨绿色海带。

我抬腕看表，零点过三分。夜跑原本危险重重，而这场雨更是将夜的纵深感加厚加重了。

就在几个小时之前，我被老板骂了个狗血淋头。她说我为某家轻食甜品店设计的概念海报看上去像车祸现场般惨不忍睹。事实上我不过加入了少许东欧式的先锋元素以加强视觉冲击，更有效地直抒胸臆。可她根本不明白现在的年轻人究竟喜欢什么，却一味指责我喜欢炫技、生性浅薄。

我回到家，一边吃水煮菠菜一边忍气吞声地修了方案，本想早睡，躺在床上却左右辗转。实在是难以合眼，便干脆爬起来夜跑。哪料时运不济，半道儿上当头一阵瓢泼大雨，毫无疑问，我被浇得满身狼藉。

我用余光环视四周，被夜色涂黑的墙壁，年久失修的老楼。用力跺了好几脚，楼道间的顶灯才勉强亮了起来。那灯光昏暗无限，甚至难以照出我的影子来。我身子前倾，像拧毛巾那样试图拧干头发上的雨水，转过身的瞬间，才清楚地意识到自己身处何地——

我的记忆，我的梦魇，我美好青春的葬身之所。

兴许是阴差阳错，而我更倾向于潜意识作祟，总之在这个诡异的雨夜，我又回到了这阔别五年的楼道。记忆跟恐惧随黑暗化开，我就这样扶着栏杆，一步一步，盘旋而上。行至顶层，我在那座久违了的小小的阁楼前站定。有些恍惚，有些力不从心。印象中，它该早已被岁月尘封，被锈迹斑斑的铁栅栏紧锁。

然而此时此刻呈现在眼前的一切，令我浑身战栗不止。防盗门半敞着，而里层的木门也开着一一条窄窄的缝。我换了更为隐蔽的姿势屏息凝神向门里望，只可惜被大面积的黑暗挡住了视线。难道他回来了？又或者，有外人闯入？

这念头一经形成，不禁心生波澜。好奇心作祟，我再也顾不得那么多，轻手轻脚地潜入屋内。而我的紧身运动服成功化作一套障眼而合体的夜行衣。

霉菌跟潮气在四周弥漫开来。我小心翼翼地行至卧室门口，深深提了一口气，灰尘立马侵入鼻腔。我突然很想打喷嚏，赶紧抬手一面掐住鼻内软骨一面捂住嘴。终于，喷嚏被成功咽了回去，可就在我侧身的瞬间，一只不锈钢茶杯凭空而落，掷地有声。

没等我反应过来，一道黑影自书房冲了出来打眼前一闪而过。就在这当口，我下意识地叫出了声：“英凯？”

话一出口便是一场豪赌。我跟自己赌着，跟眼前来客赌着，跟埋伏多年的真相赌着，跟不可预期的危机赌着。

那人虽然背对着我，可我却明显感到他的影子狠狠一怔。

我用仅存的理智跟气力回忆起冷英凯的模样：他的姿态，他的轮廓，他的一颦一笑与一举一动，然后借全部意念逼两者吻合。

“英凯？”我尽量保持镇定，可内心深处早已波涛四起。

然而，那人没做出任何言语上的回应。只是回头轻瞥我一眼，动作迅速。不知是不是错觉，我竟看清了他的侧脸，而眼角那颗黑痣异常明显。

只一眼，我被一股强大而莫名的力量震慑住。我简直难以置信，顾不上思考，再向前追了两步：“冷英凯！”

那人欲夺门而出，我却朝他伸出了胳膊。而就在这时候，耳后“嘭”的一声响。我迅速回过身，突如其来的黑暗却蒙住了我的眼。等我再回过

神看向门口，那身影已然无影无踪。

一切发生于瞬息之间。无垠的黑暗中，我甚至无法确定这到底是梦还是一场幻觉。不，这并非幻觉，更不可能是一场姗姗来迟的美梦。半掩的门缝、他眼角的黑痣和无言的回眸证明了他的行踪。

我冲出阁楼，一路追到公寓楼下，空旷的草坪上哪还有半个人影！我站在原地手足无措，顿时感到生死两茫茫。我抬头望夜空，这才发现雨已经停了。

低头看地面，我的眼泪跟着掉了下来。

2

确切地来讲，冷英凯是我的未婚夫。至少在五年前还是。

我们打算毕业订婚，工作两年后结婚，我会有一只精致的钻戒，一件质地良好的婚纱，一场体面隆重的婚礼。

然而，这些我通通没有了。

那年二月，他说想要换一种情感状态。我自信满满地认为他会向我求婚，哪知他不声不响地转身消失在人海。与其说是一拍两散，不如说是我被甩了。

几个月后，我收到冷英凯的消息，他说，自己相亲时遇到了一个姑娘，家人同意，门当户对，准备发展，移居海外。他要我放这段感情一条生路，不要再纠缠。

话虽这么说，可事实上，五年来我没有一天不在怀疑着我们分手的动机。冷英凯的见异思迁看似板上钉钉，可只有我清楚，事实并非表面看上去这么简单。他的离开没有任何预兆，像是原地人间蒸发。要知道，我们恋爱三年，在此期间甚至连一场大动干戈的架都没吵过。之前的每一次小打小闹也都是因毫无主题的琐碎的事而起。我气鼓鼓地冲出家门，走在前面，英凯手足无措地跟在我身后。在某个十字路口，当我被迎面而来的红灯叫停，我极速转身，一头扎进他的怀里。而他习惯用下巴蹭着我的额头笑，没有道歉，没有抱怨，一切就又那么毫无征兆地好了起来。

可就在他说分手的那一天，我遵循习惯破门而出。然而当我转过身，

才发现人潮深处早已没有了他的身影。就这样，我被半途丢下了车，他的康庄大道依旧极具声色，可从此那里再也没有我。

不过闺密韩露倒是跟我持相反的观点。

她说定期吵架就像女人的“大姨妈”驾到，独立个体之间的关系就算再怎么密切，也还是会有观点不合的时候。若不定期宣泄负面情绪，不将短时间内积压的乌烟瘴气按时排出体外，总会有那么一天，我们的关系必然会面临全面崩盘的危险，紧接着，曾经的一切好山、好水、好风景通通一去不复还。

英凯消失之前，我对闺密的说法总是不以为然，确切地来讲，多少对其有些嗤之以鼻。因为她跟冷英凯最先认识，也是她先看上的他，事实上我与他结缘也是通过她的介绍。然而她万万没想到，一段本属于她自己的感情还未开上高速，半道儿上却被我截和了。

事情要从大一那年说起，那时身边有钱的人太多，让韩露产生了“我不穷，我一点儿都不穷”的错觉。她投身于这城市大大小小的派对，戴着一副“小纯纯”牌面具混迹在一群金光闪闪的纨绔子弟之间，期待着能够被某个瞎了眼、迷了心的衣冠禽兽撞见，然后心甘情愿地将自己收留下来。

就这样，在一次社交平台组织的开放式派对上她遇到了冷英凯。当她从洗手间跌跌撞撞地晃出来，差点儿被一个人影撞飞，她正要开口骂人，不料却瞄到了他的H头皮带腰间挂。

他趾高气扬地开口道歉，她在心内对此大吐口水，白眼儿满天飞，却用表情告诉他：我就喜欢你这财大气粗、放荡不羁的模样！

冷英凯说要请她喝一杯。她没拒绝。

韩露一杯马天尼酒喝到底，他毫不介怀地吃掉了牙签上的三颗橄榄。喝到后半场，韩露轻抿嘴唇，双腿并拢，努力释放出文人骚客特有的一种风情来，她说：“世态本就已经够炎凉的了，可千万不能丢了‘三调’。”

果然，冷英凯被她吸引住了。他扭头望这边，神色里充满了那种夹杂着奚落与不屑的意味：“还三调，哪三调？”

“腔调！情调！高调！”她一本正经地回答，“这可是我引以为荣的乱世哲学！”

.....

当然，这些都是韩露亲口告诉我的。

可就在她动身准备表明心意的前一周，冷英凯跟我告白，而我鬼使神差地没拒绝，于是情人节那天，我们正大光明地走到了一起。基于过往种种，我觉得韩露所发表的一切“非和谐”“非祝福”言论都是对我的眼红跟嫉妒。

起初，我怀疑英凯的消失是一场恶作剧，这是他与所有人联手跟我开的一个玩笑，是对我忠诚的检验，欲扬先抑，欲擒故纵，总之就是千方百计制造出一种“情感塌陷”之后再将我抱得更紧的效果。因为在分手后的第三周，我还收到过一件包裹，缺乏寄件人的一切信息。可直觉告诉我，寄件人是他。

我拆开来看，那里面装着一张裱装好的摄影作品，看上去像是某个没名没姓的少数民族妇女。没有只言片语，却令我进一步确定了自己的判断。英凯的专业跟编程有关，可他生活中最大的乐趣是风光摄影。而我的专业与设计相关，对视觉艺术的热爱以及对图像的诠释为我们平日里的交流增色不少。

那之后的一小段时间，我放下悬了已久的心，安然等待着他的进一步动作。

我不甘心，便在苦苦挣扎中等待答案，这一等就是五年。

经历了几年的静默，兴许是为否定自己被甩的事实，我认定这是一场阴谋。或者说，英凯跟我被卷入了某个巨大的阴谋中。

一个大活人，怎么可能不留一点音讯就凭空消失？

3

闹钟响到第七遍，我却还是不愿意起来。突然想到早上有会议，便一个鲤鱼打挺翻下床。

定睛一看，发现当天是周六，我松了一口气，重新躺回床上，面对天花板发了一个无比沉重的呆。我摁下遥控器上的开机键，挂在墙角的音响唱了起来。一首温柔的爵士乐成功挑起了我的睡意。我憋着尿扭了一会儿，刚想滑回温暖的被窝，哪知下一秒，电话响了起来。

韩露约我去“花神咖啡”见面。她说自己刚从昆明演完两场回来，坐的早班机，下午又要飞成都，抽空聊两句。我挤满眼屎的双目大肆喊着拒绝，可好奇心却强迫我答应下来。令我好奇的并非她的近况，而是那个老生常谈的话题——谁睡了她？她睡了谁？谁甩了她？她又甩了谁？

推门而入的同时我朝窗边望，韩露早已到，已经在那盆龙骨旁坐下了。我俩约会，她向来早到。其实不仅仅是约会，生活中任何一件无关痛痒的小事，只要有我参与，她便总是抢先一步。甚至连“大姨妈”都来得比我早。

落地窗边那盆龙骨左后方是我们的老位子，这几年我俩各忙各的，见面次数越来越少，她常常忙演出忙到热火朝天，我赶稿赶到不分昼夜。我们只好抽空来这儿喝咖啡，说说自己傻，说说对方傻，再不行就说说路人傻。那位置是窗边死角，非但不扎眼，反而显得逼仄，令人备感压抑，向来不受人待见。我走上前，弯弯腰想要给她一个拥抱，却被她顺势推开。

“这套省了。”韩露不看我，面无表情地说道。

半年没见，她的眉目间写满对尘世的轻蔑，看上去比之前多了一丝不羁。

“又失恋了？”我举头的瞬间注意到她红肿的眼睛。

“没见我眼角青的！”她可能有些来火，将皮夹克随手揉作一团，不小心被肩部的铆钉扎了手。她轻声喊疼，接着咬牙切齿地将衣服往空着的座椅上用力一塞。

“被那个人打了吗？”

“那个？好像你知道是哪个似的。”她接着抛给我一个很不以为意的眼神，“还有，是我先动手揍的他！”

韩露喝了口咖啡，抬头的瞬间撞上我疑惑无比的眼神，悻悻地补充道：“他还手了。”

韩露是我的闺密，相爱相杀、爱恨参半的那种。从大学到职场，大浪淘尽，友谊的小船上最终只剩下我俩。我们是截然相反的两类人，我如处子，她似脱兔，这点从外貌上就看得出来。

上大学那会儿，韩露的外号是“马丁女”，她对人生持开放态度，很早就定下了人生基调：烟熏妆，皮夹克，大光腿，一双马丁靴穿过春秋冬夏。

再说说我们之间的友谊，并非好感累积的成果，而是时间堆积出的恶果。不过是日久生恨，恨久生惜。

女生的情感世界跟男生不同，越是亲近的人越是容易心生嫉妒。比如我发朋友圈，她的留言会冷嘲热讽，也曾将我的秘密卖给其他女生。后来甚至跟我上演过“夺爱冷英凯”的戏码。当然，我也不是什么省油的灯，有几次被逼急了，画了她的裸体，连名带姓张贴在了校园公告栏上。然而，每年我过生日收到的第一条生日祝福一定来自韩露，还有各种各样的礼物，关系好的时候，礼物是好看的手工艺品，关系不好的时候，礼物是一把恶作剧菜刀或者臭屁味橡皮糖。

韩露的父母都是博士，兴许正是家法严厉导致了她的叛逆。她说自己从小听着诺瓦·门戈创作的舞曲长大，励志成为一名弗拉门戈吉他手。自从哥哥步父母后尘也成为一名光宗耀祖的人类学博士之后，父母便放弃了对她的全部期待。她大学时期就加入了一支校外乐队，跟着几个五大三粗的男人东奔西走参加演出，大四退学，开始跑商演，后来也出过几张独立的弗拉门戈吉他唱片。

我们是最亲近的朋友，彼此了解。可当她身着皮衣以一身战袍出现的时候，我仍会对她望而生畏。要知道，韩露也曾是颗会哭会闹会撒娇的小蜜糖，可自从遭到冷英凯三番五次的拒绝，她终于被催化成了一枚糖衣炮弹——外表甜美，其内却隐藏着巨大的核能。她觉得自己应该毕生行走江湖，跟各种男人恋爱。她觉得用力过猛的人生才不会白费。

我将目光从窗外收回来，喝了一口咖啡，轻轻地问：“你……就这么讨厌我？”

她没点头，也没摇头。

“那就省省别见面了呗，干吗还喝茶谈天做朋友？”

韩露翻了个白眼儿：“毕竟相识这么些年，就算是敌人也斗出点儿不舍了。再说你太了解我。要么杀你灭口，要么假装跟你亲近。我选后者。”看她的表情，应该不是开玩笑。

“还是因为英凯吗？”我怯怯地问道。

韩露显得有些不耐烦，头发一甩，撸起袖子，露出半条花臂。

她没好气地说着：“你记不记得上学那会儿，咱们三个一起喝酒、唱

歌。就是你们在一起的前一个周末。那次我本来不准备叫你的，可我向来不懂热场，就怕跟冷英凯一起会让我们两人尴尬。后来你喝高了，我们上前扶你，你一把将我们推开，又伸脚踹桌子，结果脚下一滑，冷英凯眼疾手快，一把拦住你的腰。我记得很清楚，当时你抛给他一个特骚气的笑，紧跟着的那个周二，你们就宣布在一起了。”

往事历历在目。想到英凯，我的眼前不觉又蒙上了一层薄薄的雾。

“所以你因为这个讨厌我？要一直这样下去吗？”

“不是讨厌，是嫉恨。”怕我听不懂似的，她咬牙切齿地补充道，“嫉妒又痛恨。五年了，再多几个五年又如何？”

气氛瞬间陷入尴尬。我垂着脑袋不接话，目光停顿于胳膊上的刺青。

“都分手这么久了，准备什么时候洗？小心下一任看见后吃醋。”她的目光打我小臂内侧一扫而过。声调有些刺耳，也有些酸楚。

我摇摇头：“不明其寓意的人，打死都看不出它到底意味着什么。”

那是一小段波段的图案，不长不短，看上去还挺清秀。那是我跟冷英凯的情侣款。兴许就是这条刺青，将他穿针引线地缝进了我的身体。

“我还在等。等一个答案。”我喝了口咖啡，若有所思地说道。

韩露猛然一怔，目光中划过一道短暂的错愕：“什么答案？”

我轻轻抚摸那枚刺青：“我从来就没有相信过呈现在我面前的那个所谓的真相。这是分手前一个月我们一起去店里文的。那个时候他还口口声声告诉我，兴许这世界上没有永恒，但我们之间有。”

韩露翻了个白眼儿，有些不可思议：“别自欺欺人了亲爱的，五年了，他没出现过。他不爱你了。做鸵鸟有意思吗？”

“可是我昨晚好像——”我差一点儿脱口而出。刚说出几个字，理智挡道，剩余的话在我口中打了个滚，接着被生生咽了回去。

谁想前半句成功引起了韩露的好奇，她问：“什么？”

“我……我昨晚好像做了个梦……梦见你了。”我撒了个小谎。好在韩露流畅的目光告诉我，她并未察觉。

我自欺欺人地想着，等确定了再告诉她。而实际上是害怕她先找到他。自始至终，我都没打算把昨晚的所见说出来。感情的世界里，最好的朋友，有时也会成为最危险的敌人。

半小时之后，韩露接了一通电话，起身要走，却从包里掏出一个管状物丢给我：“那个人当初送的，挺贵的外国货，我只用过一次。别再想着冷英凯了，先关心关心自己的手！”

她笑了笑，转身说了再见。我知道，她恨我，也关心我。

我是一名插画师，我能够提笔画出美丽的男女主角，却唯独没有画中人那一双漂亮的手。我的指甲短到恨不得凹进肉里，倒刺遍布每一根指头。这并非什么艺术家的癖好或个人特色，只是在压力感丛生的时候，我便自然而然地开始这种行为。我热衷于无意识之下啃指甲、撕手皮。在画画时，在人潮拥挤的大街上，在与陌生人面面相觑的电梯中，我都会做这种事，不分时间跟地点，有时甚至发生在辗转反侧的时候。

我就这种行为在网上咨询了心理医生。他告诉我，这种行为不可小觑。这叫良性自虐，是强迫症的一种。

4

跟韩露分别后，我去书店挑了几本书。结账时我接到父亲的电话，他让我回家吃饭，是我最喜欢的涮火锅。

我抱着一大摞书推开店门。看时间还早，便原地向左拐，塞上耳机一路散步回家。行至四楼，我用备用钥匙开了门。我将新买来的书放在沙发旁的地板上，父亲正在书房读一本科学杂志。

“爸！”我轻轻唤了一声，接着将一本书双手奉上，“最新一期的《地质周刊》，刚上市，在书店看到就帮您带回来了。”

父亲瞬间眉开眼笑：“谢谢闺女！还是闺女了解我！”

我在桌前无所事事地站了一会儿，目光无意间扫到桌面上的新摆件，顺手捞起来，一边把玩一边轻轻问：“爸，这是新淘来的吗？”

父亲抬起头：“好几年了，一位老朋友送的。”说到“朋友”两个字的时候，他的目光明显一沉。其中玄机，我便了然。

如果我没猜错，他口中的老友是指林伯伯。父亲这人生性刻板，为人处世一板一眼。无论对于学术还是人际关系，眼睛向来容不得一粒沙。这是他灵魂的裂痕，让他吃足了苦头。好在他是个宝石学专业的研究者，强

调独立性工作，注重科研成果，交际所占比例甚少。林伯伯是父亲唯一的好友，三十年的交情，也只有他受得了父亲的怪脾气。遗憾的是几年前他在一次考古过程中不幸遇难。

我抬头看向父亲的时候，他也正好以一种伤感的目光看着我。

“以前怎么没见过？”我问。

父亲说：“哦，之前都放在柜子里保存，今天整理清灰就暂时放出来了。”

那是一块不怎么规则的八面晶体，看上去像是被包裹住的某种石英。盛放它的是一个可分离式底座。那底座看上去倒不怎么值钱，厚重而结实，应该是某种花岗岩。

“是水晶吗？”我有些好奇。

“估计……是金刚石一类的吧。”

“估计？我熟识各类地质、各类宝石的老爸竟然用了‘估计’这个词。”

“纪念品，其价值在于纪念，也就没拿去做专业鉴定。”

我点点头，一本正经地端起那块石头左右打量，却被父亲眼疾手快地夺了过去。他接着伸手看表：“哟，都七点了！我去看看鱼汤好了没有。洗手吃饭吧。”

父亲说着，小心翼翼地让石头躺进一只红酸枝木盒。

情义无价。这向来是他眼中的稀世珍宝。

第二章 再探诡宅

1

回到家，我放了张 CD，胃里的食物还未完全消化，便进厨房拿冰水出来喝。

突然之间冲动上头：我决定去找他，实在不行就守株待兔。如果今天等不到我就等明天，明天等不到我就等后天，天天月月年年，直到他再一次出现在我的眼前！我不能就这么若无其事地装作什么都没发生，至少要听他亲口说清楚，解释那年究竟发生了什么，而他到底为什么决定消失不见。五年，整整五年。我早就做好了充分的准备，无论真相多么残忍，我都能够承受。

我站在镜子前面，看自己慷慨激昂的脸，发现这想法并非什么灵光乍现，而是早有预谋。我向来以为潜意识是个神奇的东西，有时候与我合作，有时候脱离“我”的束缚单打独斗、先斩后奏。想到这儿，我不禁莞尔一笑。我低下头，发现指甲周围的皮肤竟然淌着血。不知不觉间，我又扯破了一小块儿还未痊愈的皮肤。韩露给的那管昂贵的护手霜就摆在洗手台上，可就我而言，它极具创意的外观更适合作摆设。兴致上来的时候薄薄涂上一层，若感到油腻再接着拿纸巾擦掉。我爱洗手，有些强迫症。做一顿饭的工夫，我都能洗上十几次手。我将手指浅插入口中轻轻吮吸，让血液尽快凝固。与此同时垂头看了眼手表，然后将它轻轻摘下来。

谁知道今晚会发生什么，我用冷水冲了澡。至少我自己是期待发生些什么的。然后我换上英凯最喜欢的那件红色连衣裙，从储物盒里取出那枚

质感冰冷的钥匙。阔别五年，这一切动作更像是一场仪式。接着，我坐在沙发上吃了一个苹果。晚上十点四十五分，我轻轻拉开房门。

一路上，我尽量以猫的方式行走，将自己藏匿在月光的阴影里。我耳朵塞上耳机，放了一首维瓦尔第创作的曲子，沉浸在自己的世界里，想象着周围的人都看不见我。

步行二十多分钟后，我到达目的地。抬头望着眼前破败的家属楼，像是站在谷底仰望着一处悬崖峭壁。而那黑洞洞的楼道，眉目狰狞，像是隐藏着某个恶魔般的秘密。楼梯间的顶灯照例没亮。然而今天，我没有跺脚，甚至连呼吸都小心翼翼。危机四伏的旋律令我有些兴奋。我抬脚往楼道深处走去，尽量使脚步平稳无声，很快，我便被黏稠的黑暗湮没。

爬至顶楼，我在阁楼前站定，防盗门紧锁，锈迹斑驳的铁拉环尘埃密布，像是一切都未曾发生，更像是喧嚣过后的偃旗息鼓。我突然间有些走神。失望之余，我掏出钥匙将房门层层打开。我习惯性地伸手去摁墙壁上的开关，伸手的瞬间突然后悔，可惜已经来不及了，只听耳边“啪”的一声响。然而幸运的是这里常年无人居住，断水断电，灯并没有如期亮起来。记得在某本科普杂志上看过，人的视觉往往会在黑暗中变得异常敏锐。果然，不过一两分钟，我便适应下来。

他显然还没有出现。或者，他再也不会出现。然而这一刻，那些预设通通被我抛置脑后，因为眼前的种种足以令我热泪盈眶。我缓缓走上前，将盖在家具上的白布一一掀去，就这样，屋内的所有物品以某种翘首以盼的姿态明目张胆地暴露于眼前——

磕坏了一角的原木餐桌，乱置于桌子中央的水杯，被掀去坐垫的沙发，掉了塑料壳的挂钟，以及墙壁上那只摇摇欲坠的风筝……它们散发着我所熟悉的气味，那是木头与灰尘交织的味道。

我不禁闭起双眼细细嗅，记忆如潮水一般大面积地向我涌来。一股闷闷的潮热自心底冲向我的鼻腔、眼角、额头。我缓缓向里间走去，推开右侧的房门，昏暗的路灯映出卧室模糊的轮廓。我来不及抒发自己的小感慨，就在下一秒，脚边“哐当”一声响，我好像踢倒了什么。我弯下身子将其拿起，那是一个“乐啍”牌矿泉水瓶，里面的水已经喝完了，上面覆盖着一层薄薄的灰尘。能随手将喝过的水瓶留在这里的除了英凯还会有